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基本情况

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湛江晨鸣”）项目正在办理银团贷款，银行要求增加湛江晨鸣的注册资本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。为保障湛江晨鸣项目的顺利开展，公司拟对湛江晨鸣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，视银团贷款投放情况逐步出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湛江晨鸣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5.5亿元变更为人民币55.5亿元。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湛江晨鸣增加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出席会议董事10人。会议以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湛江晨鸣增资的议案》。

3、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

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情况介绍

公司名称：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住 所：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595号

法定代表人：陈洪国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93,640.5467万元

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经营范围：机制纸、纸板等纸品和造纸原料、造纸机械的生产加工、销售。

三、被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华大厦第六层

法定代表人：陈洪国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355,000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主要从事高级文化纸及自制浆的生产和销售。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增资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五、本次增资的目的

1、资金来源

本次对外投资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2、此次增资的目的

为保障湛江晨鸣项目的顺利推进，降低其资产负债率，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